附件1

2024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目录清单（重点金融平台项目）

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项资金名称（战略领域名称） | 财政事权 | 政策任务 | 主要用途 | 绩效目标 | 资金额度 | 审批权限设置 | | 备注 |
| 保留省级审批 | 下放市县 |
| 广东省促进开发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 | 金融发展 | 重点金融平台项目 | 1.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和强化地方金融监管的重要项目、基础设施。  2.支持中小企业融资、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项目、基础设施。  3.为我省金融强省建设开展先导性、创新性的探索试验的重要项目。  4.对各地市金融发展有重要影响的金融项目、金融聚集区、金融工程。 | 1.对粤财普惠再担保进行一定的补助，减轻合作融资担保机构负担，引导合作融资担保机构进一步聚焦小微企业和“三农”融资担保业务，再担保业务合作融资金额总量不少于160亿元，支持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合作要求的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、小微企业主）、“三农”、创业创新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不少于13,000户次。  2.支持非上市证券集中托管平台建设，提高区域性股权市场业务覆盖面，力争到2024年，新增托管企业200家，新增托管总股本100亿股；通过开展各类培训、路演等活动，为企业营造良好提升核心竞争力以及充分展示的氛围，促进非上市证券流转和中小企业直接融资，推动实现融资交易200亿元，切实帮助企业缓解融资难题，为企业纾困解难。  3.开展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工作，动态监测、及时预警省内非法集资及非法金融活动，更规范地流畅地推动非法集资案件的处置。  4.实施中小企业融资平台运维项目，年度平台撮合融资授信金额累计不少于14亿元。  5.重大系统性、区域性金融风险发生率为0。 | 3901 | 3901 |  |  |